

关于嘉实原油(QDII-LOF)

2020年10月13日

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0年10月14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(QDII-LOF)	
基金简称	嘉实原油(QDII-LOF)	
场内简称	嘉实原油	
基金主代码	160723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(QDII-LOF)基金合同》、《嘉实原油证券投资基金(QDII-LOF)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，以及纽约证券交易所、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、伦敦证券交易所、香港交易所的休市安排。	
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及 原因说明	暂停赎回起始日	2020年10月13日
	暂停赎回的原因说明	根据香港交易所公告，受台风影响，香港交易所宣布2020年10月13日全天暂停交易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1) 投资者于2020年10月13日提交的本基金赎回业务申请，本基金管理人将不予确认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2) 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交易所恢复正常交易，本基金将于同日恢复赎回业务，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；若2020年10月14日香港交易所继续暂停交易，本基金也将继续暂停赎回业务，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另行公告。

3) 因受外汇额度限制，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，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20年3月16日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。具体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4) 投资者可登录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：
400-600-8800 咨询相关情况。